

讀者文摘

Reder's Digest

思想卷珍藏版



失落的灵魂

迎秋 主编

雨 回首 文丛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

讀者文稿

Reder's Dig

珍藏版

失落的灵魂

迎秋 主编



责任编辑：张德茂
封面设计：龙传人工作室

读者文摘思想卷

失落的灵魂

主 编：迎 秋
出版发行：新疆青少年出版社
（乌鲁木齐胜利路 100 号）
经 销：新华书店总经销
印 刷：新华联印刷厂印刷
版 次：200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850 × 1168 , 1/32
印 张：10
印 数：1—3000 册
字 数：250 千字
标准书号：ISBN 7 - 5371 - 2063 - 3/I · 687

定 价：180.00 元 (1 - 10) 本册定价 14.80 元



目 录

- 别为哨子出高价 / 005
怎样去做到 / 007
懊悔的玫瑰 / 009
小书迷 / 011
罗丹给我的启示 / 015
饿死的鞋匠 / 018
什么是公理 / 024
幸运的胭脂兰 / 028
过夜的小客人 / 032
柿子的价钱 / 034
海鸥之死 / 036
不再期待 / 039
经验 / 042
听见睡莲花开 / 045
巨木的悲哀 / 049
口袋里的秘密 / 051
迷失在茫茫人海中 / 053
没有人注意我 / 056
竞争的意外结局 / 058
选择你的人生 / 062
牧羊女的要求 / 066

- 严师 / 069
- 困难融化在爱中 / 071
- 活到老学到老 / 074
- 飞鸟之死 / 077
- 主宰自己的人生 / 079
- 黑暗中的心灵圣经 / 082
- 七色鹦鹉 / 085
- 鸟眼中的人 / 087
- 灵魂的麦子 / 090
- “诺曼底”上的英雄 / 092
- 富裕与贫穷 / 096
- 让人们都富有责任心 / 100
- 得“A”的少年 / 103
- 橘子的甜味 / 105
- 坚强的小狐狸 / 107
- 认识基督的薑 / 112
- 感恩节的荆棘花 / 115
- 乌鸦的教育方法 / 119
- 一把小锤子 / 121
- 泥土的愿望 / 125
- 水晶项链的秘密 / 128
- 一枚金币的代价 / 133
- 坚忍的蜘蛛 / 135
- 犹豫不决的命运之神 / 138
- 自然之道 / 142
- 可以开刀的医院 / 145
- 不说我是谁 / 149



- 饥饿的人权 / 154
教宗的愿望 / 157
癌症细胞 / 163
哭泣的小女孩 / 167
只是放轻松点 / 171
母爱的力量 / 174
最后一只蝴蝶 / 179
哭泣的巧克力 / 182
施舍 / 186
警犬之命诚可贵 / 188
医生的天职 / 190
小推车里的圣子 / 193
不让孩子知道 / 197
圣诞节玫瑰 / 200
医生迟到的原因 / 202
爱是最大的赢家 / 204
谁是我们最重要的人 / 206
不做孤独的木炭 / 208
有人看你吃饭 / 210
布朗太太的手杖 / 212
行走的勇气 / 216
信念振救生命 / 219
最优秀的角色 / 221
厨师给女儿的教诲 / 224
卡丽给爷爷的礼物 / 226
闪光的童心 / 230
成熟的葡萄 / 232

- 与总理擦肩而过 / 236
- 月亮的魅力 / 239
- 人生的选择 / 243
- 看望窗外的女人 / 245
- 我的位置在最高处 / 249
- 生死的意义 / 251
- 寻找死亡的人 / 253
- 迟到的歉意 / 256
- 面包里的银币 / 258
- 母爱有多少 / 260
- 魔笛 / 264
- 了不起的行为 / 269
- 台风和树 / 271
- 一加一大于二 / 273
- 你永远是部长 / 275
- 神奇的蝴蝶 / 278
- 莫忘致谢 / 281



别为哨子出高价

大凡人世间的苦楚都是由于没有对事物做出正确的估计，盲目行事，而付出过高的代价造成的！

有时度假，朋友们把我的口袋里塞满了铜板。那时，我还是一个7岁的小孩，拿着钱就朝一家专售儿童玩具的商店跑去。突然，一阵哨音把我给迷住了——一个男孩手里拿着只哨子正在吹呢。于是，我掏出身上所有的钱也买了一只。回到家里，我洋洋得意地吹着哨子满屋乱窜，一家人给我吵得个鸡犬不宁！但我一说出哨价时，哥哥姐姐，还有堂兄堂姐们全都嘲笑我是个十足的傻瓜，糊里糊涂被骗了四倍的价钱。如果用多付的钱，又可以买许多好东西了！我感到十分委屈，伤心地哭了。这个哨子给我带来的羞耻，甚至于超过了它带给我的乐趣！

这件事，深深地印在了我的心里，对我的后来起了不小的作用。后来，当有人怂恿我去买那些我根本不需要的东西时，便提醒自己：“可不要为一个‘哨子’就出大价钱呀！”

因为我已懂得了节省开支。在我成年进入社会后，通过人们的言行，我看出了形形色色为了他们的“哨子”而付出惨重代价的人！那些趋炎附势的小人，为了求得王室垂青，百般钻营，甚至丢掉了贞操美德，弄得众叛亲离！那些沽名钓誉的政客，不惜一切代价卷入政治风云，却贻误正事而败落破产！那些吝啬的守财奴，为了发家致富，一毛不拔，放弃了同胞的尊

重，朋友的友谊，以及人类行善的德行！那些贪图享乐的庸人，碌碌无为，只顾寻欢作乐，却搞成了弱不禁风的病夫！那些华而不实的花花公子，整天沉溺在精美的服饰、堂皇的住宅、雅贵的车马中，不顾财力不接，以致债台高筑！

“可怜！”我不由得叹息道，“一只‘哨子’，你们付出的代价实在太高了！得不偿失，真是愚不可及啊！”由此，我悟出了一个道理，大凡人世间的苦楚都是由于没有对事物做出正确的估计，盲目行事而付出过高的代价造成的！



怎样去做到

你瞧，如果你把精力全部集中到“怎样去做到”而不是“为什么做不到”上面，情形会完全不同，你能攻无不克、战无不胜。

在那场史无前例的巨大灾难降临的时候，我正在参加一个周末专家研讨会。那是一个星期五的晚上，龙卷风横扫这个市城。这场灾难造成许多人死亡，数百万美元的财产被毁。星期天晚上，我回家的时候，把汽车停在路边去看四周破败的景象，目光所及尽是些被摧毁的房子和被颠覆的汽车。

同一天晚上，鲍伯也经过这条公路。他也像我一样停下汽车，走出车外，看那一片断壁残垣和汽车残骸。只不过，他的想法与我大为不同。鲍伯是一个拥有一连串电台的公司的副总裁。他认为我们必须利用电台为这些遭受苦难的人提供帮助。

在接下来的那个星期五，鲍伯把公司所有行政人员都召进了他的办公室。在一张活动挂图的顶部，他写了3个“3”。他对那些行政人员说：“从现在开始，你们愿意在3天之内用3个小时为巴里的人们筹集300万美元吗？”房间里顿时鸦雀无声。

终于，有一个人说：“你疯了。我们无论如何也做不到的！”

鲍伯说：“等一下。我没有问你们是否能够做到或者是否应该做到。我只是问你们愿不愿意去做。”

他们全都说“我们当然愿意”。听了这个回答，他就在那3

个“3”的下面画了一个大大的问号。他在问号的一边写下：“我们为什么做不到？”然后又在问号的另一边写下：“我们如何去做到。”

“我们不用浪费时间去考虑我们为什么做不到，那没有任何价值。我们要把‘我们如何去做到’这件事的每一种方法都写下来。除非我们想出了解决这个问题的办法，否则我们就不离开这个房间。”

房间里又沉寂了下来。

终于有人说：“我们可以在用无线电播放一个专题节目。”鲍伯说：“这是一个好主意。”然后就把它写了下来。他还没有写完，就有人说：“我们不可能在全境播放一个专题节目，因为我们的电台频率没有覆盖整个省际。”他说的非常对，这确实是一个客观存在的障碍。

鲍伯回答道：“那是‘我们如何去做到’的一个主意，我们先暂时把它放在这里”。

不过，因为各个电台之间通常并不能够协调一致，甚至互相攻击，所以这确实是一个很大的障碍。突然，有一个人说：“我们可以让公司里最有名气的人物来主持这个专题节目。”这真是个具有创造力的建议。

到了下个星期二，他们就成功联络了多家电台并策划了一个多家电台联合广播行动。在全省，共有50家电台同意参与这个专题节目的联合广播。他们在3个工作日内3个小时里成功地筹集到了300万美元！只要人们能够得到这笔钱，功劳归谁都无所谓。

你瞧，如果你把精力全部集中到“怎样去做到”而不是“为什么做不到”上面，情形会完全不同，你能攻无不克、战无不胜。



懊悔的玫瑰

大自然赋予玫瑰沁人肺腑的芳香和令人陶醉的色泽，并且为了保护这馥郁的芳香和捍卫这迷人的色彩免遭侵害蹂躏，又赋予玫瑰那野猫利爪似的尖刺。

少女赛玛拉面含羞色，伸出她那柔嫩纤细的手去采摘一朵玫瑰花。这朵花同赛玛拉绯红的脸颊一样绚丽。

可她刚掐住玫瑰花枝就尖叫着跳了起来，赛玛拉疼痛地抖着手，手指被刺起一个紫红的血泡。珍珠似的眼泪滚落在她的脸蛋上。赛玛拉用手绢擦着血嘟哝着：“玫瑰花，你真坑人！”然后捂住手指哭泣着走了。

玫瑰花很难过，花瓣失去了鲜艳。她伤心地喃喃自语：“大自然啊，我感谢你，你给了我秀美的花姿，给了我馥郁的芬芳。可你为什么又在我的树枝上装饰这么多像野猫爪子一样伤害人的刺呢？我不愿意做一朵让人讨厌的花。我不愿意……”

清晨，当玫瑰树醒来的时候，玫瑰花还在悲伤。玫瑰树感到自己身上有些变化。她摸摸花朵，没有变化。她又抚摸枝条，使她兴奋的是她已经没有刺了，就像茉莉花的枝条，光滑柔软。玫瑰树在淙淙的溪水和沙沙的微风的伴随下摇摆翩翩。

这时一个小羊倌赶着几只母山羊去牧场路过这里。几只小羊羔“咩咩”地欢叫着，跟在后面。

羊群突然奔向玫瑰树，贪婪地吞吃玫瑰花，无情地践踏树枝。小羊羔也从母羊身后窜到前面，撕咬残存的花蕾，边嚼边用小腿乱蹬。随后，小羊倌粗犷的吆喝声使得它们害怕了，羊群才继续上路。

太阳已经升起，蔚蓝天空的朵朵白云映在清澈小溪的水面上。玫瑰树和往常一样，把自己的身影倒映在清澈见底的小溪水里。她看见什么了？玫瑰树看到自己已是一身秃枝，只幸存些残花败叶。此时，她才领会到大自然的睿智。

是的，大自然赋予玫瑰沁人肺腑的芳香和令人陶醉的色泽；并且为了保护这馥郁的芳香和捍卫这迷人的色彩免遭侵害蹂躏，又赋予玫瑰那野猫利爪似的尖刺。

人在品格修养上，必须从花朵学得教训。为什么梔子花普遍为人喜爱，只有一个理由，因为它绝不妄想玫瑰花般的香味。



小书迷

但是今天我发现这句话还不够用，它应当这么说：记住，你是吃饭长大，读书长大，也是在爱里长大的！

转过街角，看见饭馆的冲天招牌，闻见炒菜的香味，听见锅勺敲打的声音，我松了一口气，放慢了脚步。下课从学校急急赶到这里，身上已经汗津津的，总算到达目的地，这是一家书店。

我趁着漫步给脑子一个思索的机会：“昨天读到什么地方了？那女孩不知以后嫁给谁？那本书放在哪里？左角第三排，不错。”看见书店里仍像往日那样挤满了顾客，我可以安心了。但是我又担忧那本书会不会卖光了，因为一连几天都看见有人买，昨天好像只剩下一两本了。

我跨进书店门，暗喜没人注意。我踮起脚尖，使矮小的身体挨蹭过别的顾客和书柜的夹缝，从大人的腋下钻过去。哟，把短发弄乱了，没关系，我到底挤到里边来了。在一片花绿封面的排列队里，我的眼睛过于急忙地寻找，反而看不到那本书所在的位置。从头来，再数一遍，啊！它在这里，原来不是在昨天那位置了。

我庆幸它居然没有被卖出去，仍四平八稳地躺在书架上，专候我的光临。我多么高兴，又多么渴望地伸手去拿，但和我的手同时抵达的，还有一双巨掌，十个手指大大地分开来，压

住了整本书：“你到底买不买？”声音不算小，惊动了其他顾客，全部回过头来，面向着我。我像一个被捉到的小偷，羞惭而尴尬，涨红了脸。我抬起头，难堪地望着书店的老板，他威风凛凛地俯视着我。店是他的，他有全部的理由用这种声气对待我。

我用几乎要哭出来的声音，悲愤地反抗了句：“看看都不行吗？”其实我的声音是多么软弱无力！在众目睽睽下，我几乎是狼狈地跨出了店门，脚跟后面紧跟着的是老板的冷笑：“不是一回了！”

不是一回了！那口气对我还算是宽容的，仿佛我是一个不可以再原谅的惯贼。但我是偷窃了什么吗？我不过是一个无力购买而又渴望读到那本书的穷学生！

我希望到顾客正多着的书店，正是因为那样可以把矮小的我挤进去，而不致被人注意。偶然进来看书的人虽然很多，但是像我这样常常光顾而从不买一本的，实在没有。因此我要把自己隐藏起来，真是像个小偷似的。有时我贴在一个大人的身边，仿佛我是与他同来的小妹妹或者女儿。

但我也不是读书能够废寝忘食的人。当饭馆正上座，飘来一阵阵炒菜香时，我也饿得饥肠辘辘，那时我也不免要做个白日梦：如果袋中有钱该多么好？到饭馆吃碗热热的排骨大面，回来这里已经有人给摆上一张弹簧沙发，坐上去舒舒服服地接着看。

但在这次屈辱之后，我的小小心灵确实受了创伤，我的因贫苦而引起的自卑感再次犯发，而产生了对人类的仇恨。有一次刚好读到一首真像为我写照的小诗时，更增加了我的悲愤。那小诗是一个外国女诗人的手笔，我曾抄录下来，贴在床前，伤心地一遍遍读着。小诗说：我看一个眼睛充满热烈希望的小孩，在书摊上翻开一本书来，读时好似想一口气念完。



摆书摊的人看见这样，我看见他很快地向孩子招呼：“你从来没有买过书，所以请你不要在这里看书。”

小孩慢慢地踱着叹口气，他真希望自己从来没有认过字母，他就不会看这老东西的书了。

穷人有好多苦痛，富人永远没有尝过。我不再去书店，许多次我经过文化街都狠心咬牙地走过去。但一次、两次，我下意识地走向那熟悉的街。终于有一天，求知的欲望迫使我再度停下来，我仍愿试，因为一本新书的出版广告，我从报上知道好多天了。

我再施惯伎，又把自己藏在书店的一角。当我翻开第一页时，心中不禁轻轻呼道：“啊！终于和你相见！”这是一本畅销书，那么厚厚的一册，拿在手里，看在眼里，多够分量！受了前次的教训，我更小心地不敢贪婪，多串几家书店更妥当些，免得再遭遇到前次的难堪。

每次从书店出来，我都像喝醉了酒似的，脑子被书中的人物所扰，踉踉跄跄，走路失去控制的能力。

“明天早些来，可以全部看完了。”我告诉自己。想到明天仍可以占有书店的一角时，被快乐激动的忘形之躯，便险些撞到树干上去。

可是第三天走过几家书店都看不见那本书时，像在手中正看得起劲的书被人抢去一样，我暗暗焦急，并且诅咒地想：皆因没有钱，我不能占有读书的全部快乐，世上有钱的人这样多，他们把书卖光了。

我惨淡无神地提着书包，抱着绝望的心情走进最后一家书店。昨天在这里看书时，已经剩下最后一册。可不是，看见书架上那本书的位置换了另外的书，心整个沉下了。正在这时，一个耳朵架着铅笔的店员走过来，看那样子是来招呼我的

(我多么怕受人招待)。我慌忙把眼睛送回书架，装作没看见。但是一本书触着我的胳膊，轻轻地送到我的面前：“看吧，我多留了一天没有卖。”

啊，我接过书害羞得不知应当如何对他表示我的感激，他却若无其事地走开。被冲动的情感，使我的眼光久久不能集中在书本上。

当书店的日光灯忽的亮了起来，我才觉出站在这里读了两个钟点了。我合上最后一页，咽一口唾沫，好像所有的智慧都被我吞食下去了。然后抬头找寻那耳朵上架着铅笔的人，好交还他这本书。在远远的柜台旁，他向我轻轻地点点头，表示他已经知道我看完了，我默默地把书放到书架上。

我低着头走出去，黑色多皱的布裙被风吹开来，像一把支不开的破伞，可是我浑身都松快了。摸摸口袋里是一包忘记吃的花生，我拿一粒花生米送进嘴里，忽然想起有一次国文先生鼓励我们用功的话：“记住，你是吃饭长大，也是读书长大的！”是今天我发现这句话还不够用，它应当这么说：记住，你是吃饭长大，读书长大，也是在爱里长大的！